

中共共青团东营市委党组文件

东青党组〔2016〕3号



关于印发《团市委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》的通知

团市委各书记、机关各部室：

《团市委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》已经过党组会讨论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抓好整改落实。

中共共青团东营市委党组

2016 年 6 月 14 日

团市委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

根据市委关于全面推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制度的要求，按照“一岗双责、党政同责、谁主管谁负责、一级对一级负责”的原则，现制订团市委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如下：

一、党组主体责任清单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1. 贯彻市委、市纪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的决策部署。切实担负起统一领导、直接主抓、全面落实主体责任。严格执行党的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群众纪律、工作纪律、生活纪律等各项纪律，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机关业务工作和党建工作的总体布局。

2. 建立责任清单，制定党组主体责任清单、党组书记责任清单、班子成员“一岗双责”责任清单和机关各部室负责人责任清单，推动主体责任落地生根。年初制定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目标，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，落实领导班子、领导班子成员、各部室负责人具体职责和责任分工，形成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。

3. 定期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，全年至少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2 次；全年至少召开 2 次党风廉政建

设责任制领导小组会议，督促工作落实。每半年进行1次督查活动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

4. 年底向市委、市纪委书面报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情况。

（二）选好用好干部

5. 严格执行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，健全科学的选人用人机制。

6. 加强对机关党员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《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（试行）》。

7. 开展领导干部选拔任用自查工作，年终述职述廉报告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情况，并接受评议。

（三）推进作风建设

8. 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省委实施办法和市委实施意见，紧盯“四风”问题新形式、新动向，防止不良作风反弹。建立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，严格监督检查，严格责任追究，严肃处理违纪违规的人和事，规范党员干部廉洁从政行为，持之以恒纠正“四风”问题。

9. 突出关键时点、关键环节、关键岗位，注重经常性教育，认真执行厉行节约、公务接待、公车使用等规定。继续精简会议、文件，改进文风、会风，坚持勤俭办事、精打细算，坚决杜绝铺张浪费。

10. 深入基层调查研究，扎实开展好基层联系点工作，增强团干部与普通团员青年的密切联系，了解真实情况，解决实际问题。

（四）推进源头治腐

11. 紧紧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体系，深入开展理想信念、党性党风党纪和道德品行教育，认真学习贯彻执行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和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，在机关营造崇德尚廉良好风尚。坚持抓早抓小、严抓严管，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，对党员干部存在的问题早发现、早提醒、早教育、早查处。

12. 全力支持派驻纪检组履行监督责任，积极配合开展巡察工作，自觉接受监督，并对反馈的问题，切实抓好整改落实。

（五）强化权力制约

13. 落实好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机制，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，深化党务政务事务公开，推动权力公开透明运行。严格执行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，并自觉接受核查。

14. 严格执行责任清单管理、谈话提醒、廉政约谈、述廉述责、一案双查、督查推进、结果运用等制度。

15. 组织开展落实“一岗双责”情况的检查考核，对监管不力导致发生违纪违法案件的班子成员实行责任追究。

二、党组书记责任清单

（一）加强研究部署

1. 全面负责团市委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抓好党组主体责任的落实。全年至少召开 2 次机关党风廉政建设会议、2 次机关党员干部警示教育会议。

2. 履行党风廉政建设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。全年至少主持召开 4 次党组会，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；专题主持召开党组会，听取领导班子成员、各部室负责人汇报主体责任履行情况。

3. 组织制定全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主体责任清单、党组书记责任清单、班子成员“一岗双责”责任清单。与班子成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，通过签字背书等形式落实责任。

（二）把握廉政情况

4. 带头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和议事规则，严格执行“三重一大”相关规定，严格党内政治生活，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。

5. 履行领导责任，坚持党风廉政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、重点人员亲自约谈，及时签批和处理重要信访举报。

6. 坚持原则，敢抓敢管，加强对班子成员和机关党员干部的监督管理，管好班子，带好队伍，督促班子成员和部室负责人廉洁从政，履行好“一岗双责”职责。

（三）重视廉政教育

7. 建立党风廉政理论学习制度，通过定期举办专题教育、集中培训等形式，认真学习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反腐倡廉建设的重要精神，每年专题学习不少于2次。

8. 开展主题教育活动，通过举办反腐倡廉讲座、收听收看山青学堂视频、“一把手”上廉政党课等形式，深化廉政关爱教育。开展警示教育，采取以案明纪、以案说法，参观警示教育基地，教育机关党员干部以案为鉴，筑牢拒腐防变的道德防线。建设机关廉政文化，深化“相约青春·对话廉政”主题教育活动，建立完善共青团廉政文化宣传教育的长效机制。全年为机关党员干部讲授廉政党课1次以上。

（四）支持纪检组工作

9. 支持派驻纪检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，自觉接受巡察监督，并对巡察整改工作负总责、亲自抓、带头做。

10. 坚持有案必查、有腐必惩、违纪必究，帮助排除办案中的阻力和干扰，支持和保障派驻纪检组依纪依法履行职责。

（五）带头廉洁从政

11. 保持清正廉政，坚持从我做起、向我看齐，以身作则，带头遵守廉洁从政的各项规定，管好配偶子女、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。

12. 年底向市委和市纪委报告本年度履行主体责任和“第一

责任人”的情况。

三、班子成员责任清单

（一）共性责任清单

1.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对分管部室的党风廉政建设负领导责任，定期研究、布置和检查分管部室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。

2.强化工作指导，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融入分管部室的各项业务工作之中，指导分管部室制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具体措施，加强风险防控，推动工作落实。

3.抓好分管范围内的作风建设，及时解决和处理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坚决纠正“四风”。

4.督促分管部室廉洁从政，对分管部室党员干部加强经常性教育，就分管部室及其负责同志的廉洁从政、改进作风、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职责等情况定期督导，每年至少开展2次专题调研，每季度至少听取1次分管部室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汇报，与分管部室负责人每年至少谈心谈话1次，每年督导检查分管部室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不少于2次。及时向党组和主要负责同志汇报分管部室党风廉政建设情况，及时报告发现的重大问题线索。

5.当好廉洁从政表率，严格执行廉洁自律、廉洁从政各项规定，带头执行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，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监督，教育并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。

6.年底向党组报告当年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情况。

7. 承担上级部门、党组交办的其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班子成员个性责任清单

8. 王燕同志分管办公室、组织宣传统战部、权益部工作，要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到分管部室业务工作中，研究确定部室党风廉政建设具体措施，注重机关财务管理、固定资产管理、机关规范化运行、团内评选表彰、团费收缴管理及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风险点防控，确保相关制度落实。

9. 陈银鹏同志分管工农青年部、学少部、希望工程办公室工作，要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到分管部室业务工作中，研究确定部室党风廉政建设具体措施，注重青企协账户管理、青年文明号、希望工程救助及战线表彰等工作风险点防控，确保相关制度落实。

四、机关各部室负责人责任清单

（一）共性目标

1. 认真贯彻执行上级党委、纪委和团市委党组的决策部署，切实增强政治意识、责任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主动分担相关责任，扎实做好交办的工作。

2. 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具体责任，定期报告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。

3. 注重风险防控，推进工作落实。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部室业务工作中，研究确定部室党风廉政建设的具体措施，确保

相关制度落实。

4. 对部室内党员干部加强经常性教育，定期和不定期对部室同志的廉洁从政、改进作风、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职责等情况进行督促检查，发现苗头性问题及时进行提醒、告诫。及时向分管领导汇报部室党风廉政建设情况，及时报告发现的重大问题线索。

5. 强化反腐倡廉教育，树立正确的权力观，自觉加强理想信念、党风党纪、廉洁从政和艰苦奋斗教育，增强拒腐防变能力。积极参加廉政党课、观看教育影片、参观廉政教育基地、参加德廉知识学习测试等廉政教育活动。加强廉政文化宣讲活动，特别是面向青少年和团员青年开展廉政文化教育活动。

6. 严格遵守党章，严格执行党的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群众纪律、工作纪律、生活纪律等各项纪律，牢固树立党章意识，坚决做到“四个服从”，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，认真落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、重大问题请示报告等制度，维护党组的权威。

7. 严格执行廉洁从政和改进作风各项规定，坚持以身作则，管好自己，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，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监督。深入开展调查研究，通过开展基层联系点、团干部恳谈日等活动，提升服务基层、服务青年的工作水平，多为基层和青年办实事、办实事。

8. 认真履行上级部门、党组交办的其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职

责。

（二）个性目标

9. 办公室要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到部室业务工作中，特别加强对机关财务管理、机关各项规范化建设制度落实、固定资产管理等办公室工作风险点的防控，确保规范运行。

10. 组织宣传统战部要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到部室业务工作中，特别加强对团内评选表彰、团费收缴管理等部室工作风险点的防控，确保规范运行。

11. 工农青年部要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到部室业务工作中，特别加强对青企协账户管理、战线评选表彰等部室工作风险点的防控，确保规范运行。

12. 学少部、希望工程办公室要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到部室业务工作中，特别加强对希望工程救助等部室工作风险点的防控，确保规范运行。

13. 权益部要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到部室业务工作中，特别加强对政府购买服务、战线评选表彰等部室工作风险点的防控，确保规范运行。